

临沂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 2025 年医师资格考试临沂考点报名工作的预备通知

各县区卫生健康局、高新区民政卫生工作办公室、沂河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委属（管）各医疗机构：

为保障 2025 年医师资格考试临沂考点报名工作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预备通知如下：

凡在临沂考点参加 2025 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的考生，须提交与试用机构（或助理升执业的考核工作机构）一致的报名前至少三个月的临沂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最新缴纳到 2025 年 1 月即可）。若有特殊原因未在该单位缴纳社保的考生，由单位出具书面证明，写明未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原因，同时提交劳动合同和至少三个月在该单位发放工资流水证明材料。社保证明、劳动合同、工资证明等须上传至报名系统的“其它”项中。

各县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要充分认识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的严肃性和特殊性，各医疗卫生机构负责人在相关报考证明材料上签字、盖章时要严格审核、把关，严禁对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出具虚假证明材料。对于出具虚假证明的医疗卫生机构，经核实后取消该医疗卫生机构当年所有考生的医师考试报名资格，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

后果由该医疗卫生机构负责;对于考生个人弄虚作假提供虚假证明或假证的,扣留假证明和证件,取消两年报考资格,并上报国家、省卫生健康委和相关部门记入个人信用档案,构成犯罪的移交公安部门处理。


临沂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12月18日